

湛江市坡头区财政局文件

湛坡财〔2022〕202 号

签发人：李志强

关于提请区政府审议坡头区 2022 年 预算调整方案的请示

区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为了更好的实现财政收支平稳运行及收支平衡，现需对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进行调整。

一、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意见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 261,538 万元调整为 284,931 万元，调增 23,393 万元。相应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 261,538 万元调整为 284,931 万元，调增 23,393 万元，调整后收支平衡。

（一）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 261,538 万元调整 284,931 万元，调增 23,39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调增上级补助收入 11,862 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由 87,118 万元调整为 98,980 万元，调整 11,862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为：预算执行中，上级财政部门增加下达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 10,975 万元、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 51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补助 667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38 万元、边境转移支付 125 万元，残疾人事业业发展补助 6 万元。

2. 调减调入资金 7,470 万元

调入资金由 60,220 万元调整为 52,750 万元，调减 7,470 万元，主要是土地市场持续低迷影响土地出让收入，减少土地出让收入调入 7,877 万元；按照国办发〔2014〕70 号的要求以及统筹收回结转结余资金的相关规定，统筹回收暂存款结余资金 407 万元（详情见附件 10-12）。

3. 调增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000 万元

一般债务转贷收入由 0 万元调整为 3,000 万元，调增 3,000 万元，主要是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2 年 5 月地方政府

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湛财债〔2022〕59号）的文件和《湛江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2022年6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湛财债〔2022〕81号），共下达我区2022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转贷资金3,000万元。

4. 调增上年结转收入16,001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由15,001万元调整为31,002万元，调增16,001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2021年坡头区财政总决算数据进行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261,538万元调整284,931万元，调增23,393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调增9,953万元；

2. 上级补助安排的项目支出调增16,006万元；

3. 预备费调增240万元；

4. 调出资金调减1,390万元；

5. 债务还本支出调减20万元；

6. 根据项目支出进度等调减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

4,803万元（其中压减一般性支出386万元）；

7. 债券项目调增3,000万元；

8.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增407万元。

二、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意见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 205,164 万元调整为 248,852 万元，调增 43,688 万元。相应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 205,164 万元调整 248,852 万元，调整后收支平衡。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 205,164 万元调整为 248,852 万元，调增 43,6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上级补助收入由 156 万元调整为 159 万元，调增 3 万元；
2. 债务转贷收入由 0 万元调整为 45,000 万元，调增 45,000 万元，《湛江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2 年 5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湛财债〔2022〕59 号）的文件，下达我区 2022 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转贷资金 40,000 万元；《湛江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2 年 10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湛财债〔2022〕132 号），下达我区 2022 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转贷资金 5,000 万元；
3. 调入资金由 7,652 万元调整为 6,262 万元，调减 1,39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自平衡专项债券费用减少；
4. 上年结转收入由 32,709 万元调整为 32,784 万元，调增 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1 年坡头区财政总决算数据进行调整。
5. 债务付息支出由 10,192 万元调整为 8,383 万元，调减 1,80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 205,164 万元调整 248,852 万元，调增 43,688 万元，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由 86,567 万元调整为 94,945 万元，调增 8,378 万元；

2. 其他支出由 47,943 万元调整为 92,946 万元，调增 45,003 万元；

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由 60 万元调整 53 万元，调减 7 万元；

4. 调出资金由 60,220 万元调整为 52,343 万元，调减 7,877 万元。

三、2022 年政府新增债券调整意见

（一）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规模

湛江市财政局下达我区新增债券额度 48,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3,000 万元、专项债券 45,000 万元。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2 年 5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湛财债〔2022〕59 号）、《湛江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2 年 6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湛财债〔2022〕81 号）和《湛江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2 年 10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湛财债〔2022〕132 号）文件，湛江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2 年新增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48,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3,000 万元和专项债券 45,000 万元。

（二）债券资金分配方案

拟安排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48,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00 万元，专项债券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5,000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一般债券 3,000 万元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湛江市第三十一中学建设项目 3,000 万元。

2. 专项债券 45,000 万元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项目分配详情见附件 9。

四、存量资金安排调整意见

粤东西北新区建设存量资金 171,118 万元，统筹安排区级重点及民生等项目支出（详情见附件 15）。

恳请区政府以议案形式提请审议通过。

附件：1. 2022 年坡头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预算调整）

2. 2022 年坡头区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收入表（预算调整）

3. 2022 年坡头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调整）

4. 2022 年坡头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明细表

5. 2022 年坡头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预算调整）

6. 2022 年坡头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预算调整）

7. 2022 年坡头区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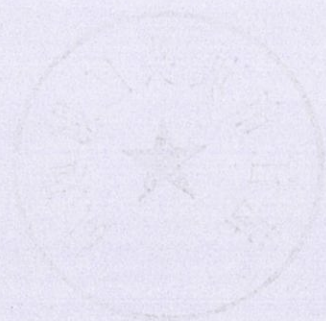
8. 2022 年坡头区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资金安排明细表（第二批）

9. 2022 年坡头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资金安排明细表（第二批）
10. 统筹回收 2020 年部门存量资金明细表
11. 统筹回收暂存款情况明细表
12. 统筹回收满两年转移支付结余明细表
13. 存量资金支出项目再安排情况表
14. 统筹回收 2020 年应付国库集中支付明细表
15. 粤东西北新区建设资金支出项目调整安排情况表
16. 2022 年坡头区预备费动用方案
17. 2022 年坡头区“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湛江市坡头区财政局

2022 年 10 月 25 日

（联系人：王伟伟，联系电话：3951326）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坡头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25 日印发

校对人：王伟伟